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大葉大學 函

地址：51591彰化縣大村鄉學府路168號
承辦人：陳香如
電話：(04)8511888#1463
傳真：(04)8511666
電子信箱：shiang@mail.dyu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大葉教字第11500011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大葉大學特殊選才DM (1150001168_1.jpg)

裝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6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考試相關訊息，敬請惠予推薦學生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招生簡章電子檔公告於本校網頁http://dyu.edu.tw/su27，歡迎免費下載。

訂

二、招生學系(名額)：資訊工程學系(2名)、多媒體數位內容學士學位學程(5名)、觀光休閒學系(1名)、AI創新設計學士學位學程(1名)。

三、報名日期：自115年11月6日(星期五)起至115年12月14日(星期一)止，採網路報名並郵寄審查資料(規範文件請詳閱簡章)。

線

四、口試日期：115年12月18日(星期五)。

五、各系報考資格，請參閱招生文宣並詳閱招生簡章資訊。考生符合「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新住民及其子女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原住民身分者」，本校另有免報名費或交通與住宿費之補助，敬請師長踴躍推薦所屬學生報考。

六、各項規定及內容，以簡章公告為準。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電洽04-8511888轉分機1503。

正本：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28 12:53:51

116 學年度 特殊選才

大葉大學 DAYEH UNIVERSITY
515006彰化縣大村鄉學府路168號
(近員林火車站)
https://www.dyu.edu.tw

報名網頁



報名日期 115年11月6日(五)~12月14日(一)

口試日期 115年12月18日(五)

報名系統 http://dyu.edu.tw/su27

報考資格 中華民國國籍且具特殊才能經歷，符合學系設定條件者歡迎報考(具不同教育資歷者需檢附之資料，請參閱表一)。

洽詢電話 04-8511222 或 04-8511888 轉1503 註課組

報考優待 報名費600元，考生符合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新住民及其子女、特殊境遇家庭其子女、原住民身分者、得申請以下補助：

- ✔ 報名費全免優待。(須填簡章附表三申請)
- ✔ 交通費：【本島】補助上限為自強號火車來回1次車資，【離島】補助上限為經濟艙機票來回1次費用。
- ✔ 住宿費：每位學生補助1,500元為上限，對象不包含戶籍地址在彰化、南投、雲林、台中等地區。

※交通費與住宿費補助限考生本人，須檢附票根收據申請。

獎助學金 經特殊選才單獨招生就讀本校者，於入學後第1學期期中考週領取1萬元助學金。

招生學系 (符合右列任一條件即可報考)	名額	條件1 具相關領域競賽獲獎者	條件2 具相關實習或工作經歷者	條件3 具相關表現證明者 (請詳閱簡章)	考試項目
多媒體數位內容學士學位學程	5	✔	✔	藝術設計相關優秀作品	資料審查40% 口試60%
AI 創新設計學士學位學程	1	✔	✔	藝術設計領域相關優秀作品	資料審查40% 口試60%
觀光休閒學系	1	✔	✔	觀光休閒活動設計或產業經營相關領域作品	資料審查50% 口試50%
資訊工程學系	2	✔	✔	獲 APCS 2級以上證明或具資訊安全、技術領域相關證照	資料審查40% 口試60%

表一(註一)

不同教育資歷者		證明文件(請詳閱簡章規定)
境外臺生		2/3以上就讀境外高中(職)之學生在學證明或畢業證書影本。
新住民及其子女		檢附學生及父母之戶籍謄本(須載明父或母之外籍原生國籍)。(註二)
特殊境遇家庭子女		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特殊境遇家庭證明。
中低/低收入戶		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。
原住民		全戶戶籍謄本證明或戶口名簿影本。(註三)
實驗教育學生	學校型態	(1)高中應屆畢業生：檢附該校學生身分證明影本。 (2)已取得高中畢業資格或其他同等學力者：檢附學歷證件影本。
	非學校型態 (個人自學/團體/機構)	(1)高中應屆畢業生(含自學學生)：檢附「學生身分證明影本」。 (2)完成「三年實驗教育」或「就讀高中及參與實驗教育時間合計滿三年，且具同等學力資格者」：檢附「完成實驗教育證明影本」。(註四)
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(ACT或SAT)：檢附成績證明影本。		

註一：依成績錄取，採擇優錄取，總成績須達最低錄取標準(最低錄取標準由招生委員會議決)；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，如經過實質審查且達錄取標準，得優先錄取。
註二：在臺合法居留之非本國國籍生非屬本管道招生對象，如未歸化之新住民(子女)。
註三：戶口名簿若未記載「原住民」身分戳記或記載不詳者，應繳交戶籍謄本證明。
註四：證明文件須由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核發。

入學諮詢